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非独立董事赖力平女士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赖力平女士申请辞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除辞任非独立董事职务外，赖力平女士在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
-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做出决议，选举赖力平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赖力平	非独立董事	2025 年 12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0 日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是	副总经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赖力平女士本次辞任主要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其辞任后仍将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赖力平女士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

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赖力平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权激励时所作的公开承诺。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赖力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赖力平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数量仍为 9 名，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赖力平女士简历

赖力平女士，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4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业务员、生产部副经理、国际部经理、国际发展总监；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赖力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5,567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